

中等银行学校
试用教材

金融基础知识



中国金融出版社

29.75
JFJ
C7

中等银行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金融基础知识

《金融基础知识》编写组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哲强

七

金融基础知识

本书编写组

中国金融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大厂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32 10.75印张 228千字

1988年7月第一版 1989年4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 20501—51000

ISBN 7-5049-0340-x/F·017 定价：1.95元

编 审 说 明

本书是按照中等银行专业学校教学计划和《金融基础知识》教学大纲的要求，为教学需要而编写的教材，亦可供金融系统各类中等专业教育或干部培训使用。

本书以社会主义货币信用理论为指导，以我国社会主义金融方针政策为依据，概括地介绍了我国货币、信用和银行基本原理，对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的业务知识做了简要介绍。

本书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组织有关教师编写的。

编写组组长：黑延成；副组长：张树仁。

编写组成员：于厥初（第1、7章）；孙诚（第2章）；陈家兴（第3章）；黑延成（总论、第4、5章）；张树仁（第6章）；王小林（第8章）；魏曾勋（第9章）；蓝松（第10章）。由黑延成总纂。

现经我们审定，可以作为中等银行专业学校试用教材出版。各单位在使用过程中有何修改意见和建议，请函寄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教材编审室。

中国人民银行教材编审委员会

1988年4月20日

目 录

总 论	(1)
第一章 货币	(13)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和职能	(13)
第二节 货币制度	(25)
第二章 货币流通	(37)
第一节 货币流通规律	(37)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货币流通	(47)
第三节 我国货币政策和货币流通正常化	(60)
第四节 现金流通的计划管理	(75)
第三章 信 用	(81)
第一节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81)
第二节 信用的本质和形式	(90)
第三节 利息	(98)
第四章 金融市 场	(113)
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	(113)
第二节 资本主义国家的金融市场	(119)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金融市场	(129)
第五章 银 行	(143)
第一节 银行的产生和发展	(143)
第二节 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和地位	(154)
第三节 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167)

第四节	中央银行	(180)
第六章	银行信贷与结算	(195)
第一节	信贷概述	(195)
第二节	银行存款	(200)
第三节	银行贷款	(209)
第四节	转帐结算	(229)
第七章	银行计划	(241)
第一节	综合信贷计划	(241)
第二节	现金计划	(251)
第八章	外汇与外汇管理	(259)
第一节	外汇与国际收支	(259)
第二节	外汇汇率与外汇业务	(270)
第三节	利用外资与外汇管理	(280)
第九章	信托与投资	(291)
第一节	信托	(291)
第二节	投资	(309)
第十章	保 障	(317)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	(317)
第二节	保险的分类	(324)
第三节	保险合同	(329)

总 论

赵紫阳同志在关于“七五计划”的报告中强调指出：要特别加强银行在宏观经济管理中的重要职能，通过金融体制改革逐步建立起既强有力又灵活自如的金融控制和调节体系，充分发挥金融系统筹集融通资金，引导资金流向，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调节社会需求的作用。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金融工作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愈来愈为更多的人们所认识。金融活动与全社会的各种经济活动发生密切的联系，也深入到城乡人民的生活之中，对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提高我国人民生活水平，具有不可估量的作用。学习金融，了解一些金融理论和金融实务的常识，对于一切经济工作者来说，都是十分必要的。

(一)

什么是金融？从字义讲，金是指金钱，融是融通之意。金融即货币资金的融通。在现代银行制度下的金融概念，是指包括货币、货币流通、信用以及与之直接相关的经济活动的总称，如货币的发行、流通与回笼，存款的吸收与提取，贷款的发放与收回，金银、外汇的买卖，国内、国际的汇兑与结算，有价证券的发行与交易，信托与保险活动，都属于金融的范畴。由于货币资金的融通活动主要是通过银行进行

的，所以，现代的金融机构主要是指银行。

根据资金融通活动的不同特点，金融区分为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两种不同的方式。直接金融是指没有金融媒介体参加的资金融通方式。在这种方式下，需要融出资金的单位和需要融入资金的单位，直接进行接触或通过经纪人来买卖有价证券、从事借贷活动，完成货币资金的转移。因此，直接金融即直接融资活动。现代商品经济中的直接金融活动是在金融市场进行的，如有价证券的买卖交易，商业票据的流通转让等。直接金融有其局限性：融资规模要受融资双方货币和资金数量的限制，融资的可能要受融资的时间、空间、范围和方向等条件的制约。间接金融是指有金融媒介体参加的资金融通方式。在这种方式下，需要融出资金的单位和需要融入资金的单位，通过各种金融媒介体的中介作用，完成货币资金的借贷和转移。因此，间接金融即间接融资活动。间接金融活动中的金融媒介体是指能够提供间接金融工具的金融机构，主要是银行及各种非银行的金融机构，如保险公司、信托投资公司等。金融媒介体沟通融资的双方，对于融出资金的单位，金融媒介体是债务人；对于融入资金的单位，金融媒介体是债权人，金融媒介体是借者的集中和贷者的集中。融资行为通过金融媒介体的中介作用得以实现，就克服了直接金融的局限性。在当代的经济生活中，各国通常都是直接金融与间接金融并存，两者互相制约、互相补充，共同发挥作用的。

金融业务活动都是借助于金融工具来完成的。金融工具是用来融通货币资金的工具，也称为信用工具，它是在信用的基础上产生的表示债权债务关系的书面凭证。金融工具一

般可随时兑换成现实的货币或通过交易转变为现实的货币，所以，它作为一种纸制的票据，虽然本身并没有价值，但可以作为金融交易的工具，完成货币资金的借贷和转移。适用于不同的融资方式，金融工具也分为直接金融工具和间接金融工具两种。直接金融工具是非金融机构，如工商企业、政府及个人发行或签署的公债、国库券、债券、股票等证券；间接金融工具是金融机构发行的钞票、存款单、基金股份、人寿保单等各种形式的借据。直接金融工具服务于直接融资活动，间接金融工具服务于间接融资活动。

金融是商品货币关系发展的必然产物，它随着社会经济和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而发展，同时又对社会经济的发展起着重要的促进和推动作用。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金融活动主要是经营金银货币的高利借贷活动，它促进了自然经济的解体。封建社会后期，由于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商品流通范围的扩大，又出现了货币的保管、汇兑等金融业务，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萌芽的发生。进入自由资本主义时期，以信用为中心的货币和货币资金的融通活动迅速发展，银行、证券交易所等金融机构广泛建立，对加速资本的积聚和生产的集中，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到了帝国主义阶段，银行垄断资本与工业垄断资本互相渗透，溶合生长，形成了控制资本主义经济生活的金融资本。同时，由于国际金融活动的迅速发展，使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活动紧密地联结在一起。金融状况对整个世界经济的发展发生着极其重要的影响。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金融活动的性质和内容都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我国的金融事业在中国人民银行的统一领导和集中管理下，对于巩固社会

主义制度，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起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

(二)

我国金融事业的发展，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3000多年前的商代就产生了货币，西周初期就已出现了金属货币。春秋战国时期，货币经济已有相当发展，信用放款开始出现。秦汉以后，国内外贸易渐趋发达，高利贷开始盛行，都城长安出现了放款市场。公元六世纪的南北朝时期，有些寺院就经营用衣物作抵押的借贷。到了隋唐时期，典当业有了很大发展。唐朝中叶，长安出现了中国早期的金融市场，有了兼营银钱的保管和发放高利贷的柜房，以及办理汇兑业务的商人组织、从事货币兑换和生金银买卖的金银店，还出现了类似汇票性质的“飞钱”。北宋时期，商品流通进一步发展，出现了世界最早的纸币——“交子”，并出现了政府设置的专门办理汇兑业务的机构。明朝以后，各种银钱业已经相当普遍。清朝初年，银钱业逐渐控制了金融市场，还发行了“银票”在市场上流通，相继出现了钱庄和票号。

由于2000多年来的封建社会和自然经济的桎梏，阻碍了中国金融业的发展。十九世纪中叶，帝国主义列强侵入中国，中国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外国资本在中国建立了外资银行。这些外资银行在中国境内吸收存款、发行钞票、控制汇价，并通过对中国政府提供贷款来攫取种种特权，控制和操纵了中国的金融市场。在外国资本入侵的刺激下，直到1897年我国才出现了第一家银行——中国通商银行。

从此以后，各种官商合办的和私营的银行才纷纷成立。这些银行多数属于军阀、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所有，带有浓厚的封建买办性质。银行的主要业务，除了办理一般的存款、汇款外，主要是搞公债、地产等投机买卖，或支持军阀打内战，并与外国银行相勾结，成为外国银行的业务代理人。1927年以后，在国民党政府的统治下，逐渐形成了官僚买办金融体系，其中包括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民银行、中央信托局、邮政储金汇业局和中央合作金库，简称“四行、二局、一库”。它们积聚官僚资本，操纵金融市场，控制全国银行业，实行恶性通货膨胀，成为国民党政府的财政支柱和实行金融垄断的工具。直到新中国成立，国民党政府的官僚买办金融体系在中国大陆的金融统治才宣告结束。

我国社会主义金融事业自建国以来，经历了形成、发展和变革的过程，在国家的经济建设事业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我国社会主义金融体制经历了三次重大变革。第一次变革发生在建国初期。在解放区银行的基础上，建立了社会主义的国家银行并发行了货币，通过接收官僚资本银行、改造私营行庄、组建农村信用合作社等措施，建立了我国社会主义金融体系。在五种经济成分并存、国家财政经济困难、通货膨胀极为严重的情况下，社会主义金融体系有力地支持了国营经济的发展和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对稳定货币、制止通货膨胀、促进国民经济恢复和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并且，为运用社会主义的货币、信用与银行为社会主义改造和经济建设服务，积累了宝贵的经验。第二次变革发生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

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的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按照苏联的银行体制模式，改革了我国的金融体制和银行信贷、结算、货币管理制度以及自身的经营管理：将多种金融机构合并成统一的人民银行，取消商业信用，取消多种信用流通工具，取消了国内保险等多种金融业务，实行服务于指令性计划的结算方式，银行贷款限于短期流动资金的超定额贷款，银行内部实行统收统支、统存统贷的资金管理制度。从而形成了适应产品经济，服务于以指令性计划为主和以实物分配为主的经济管理体制的高度集中统一的、以行政方法管理为主的金融体制。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金融体系在聚集资金、支持社会主义工业迅速发展等方面发挥了一定的作用。但是，由于经济体制和金融体制本身的弊病，限制了金融在经济生活中作用的发挥。第三次变革发生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经济体制改革时期。经济体制改革引起社会经济生活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我国经济由产品经济向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转变，经济管理由实物管理向价值管理转变，经济调控由直接调控方式向间接调控方式转变，资金管理体制由财政分配为主转向以信贷分配为主。与此相适应，我国金融领域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主要表现在：初步形成了以中国人民银行为核心、以国家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体系；改变了单一的银行信用局面，各种信用活动日益活跃，金融工具趋向多样化，社会主义的金融市场开始出现，金融活动的领域逐渐扩大，金融业务种类日益增多，信贷，利率等已经成为调节经济的重要杠杆；建立了中央银行制度，中央银行宏观金融调控能力正在加强；初步改革了信贷资金管理体制，各专业银行逐步实行企业化，金融事业单纯的行政

管理已经结束，各种金融法规陆续颁布，等。这表明，我国金融工作开始了历史性的转折，在理论上突破了一些长期存在的框框，在实践上打破了一些长期的习惯作法，我国金融事业出现了空前繁荣的景象。为了适应经济体制深化改革的需要，必须建立新型的有中国特色的金融体制。

我国金融改革的总体目标是：第一，建立一个宏观控制强有力的、灵活自如的、分层次的、以间接调控为主的金融控制和调节体系。促进社会资金的有效筹集和运用，保持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基本平衡，保持货币的基本稳定，以推进经济的协调发展和经济结构的合理化；第二，建立一个以银行信用为主体，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多种金融工具聚集和融通资金的信用体系。充分调动各方面筹集资金的积极性，推动资金的横向融通和流动，逐步形成以中心城市为依托的、不同层次、不同规模的金融中心和适合我国国情的金融市场；第三，建立一个以中央银行为领导、多功能和专业的银行为主体，保险机构以及其他多种金融机构并存和分工协作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强化中央银行职能，保证国家金融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逐步实行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企业化，既能保证国家的金融政策畅通无阻地贯彻落实，又能使各金融企业自主地筹集和运用资金，使权力、责任、风险和利益逐步统一起来，在适当的竞争中增强金融企业内部经营上的动力、活力和外部压力。第四，建立一个以现代科学技术为基础的金融管理体系，干部队伍素质要有显著提高，并具备一批高级金融管理人材，采用电子计算机等现代化管理手段，做到管理科学、信息灵敏、效果良好，客户方便，经济效益好，为经济发展提供优良的金融服务。实现

上述目标，我国将出现能充分发挥筹集融通资金、引导资金流向、提高资金运用效益和调节社会总需求作用的、充满活力的、调节自如的、高效率的社会主义金融体制。

根据金融改革的总体设计，当前，金融改革深化的重点是：第一，建立和完善金融的宏观调控体系，特别是要运用金融手段，把货币供应量的增长严格地控制在经济增长所需要的限度内。强化中央银行的金融宏观调控能力，稳定经济，稳定物价，实现国民经济宏观要求的目标。第二，发展和完善金融市场。运用市场机制，把成本、风险、利润、效益引入金融体制，及时地调节资金结构和引导资金流向，把庞大的预算外投资引导到国家重点建设上来。第三，推进专业银行企业化改革，建立和完善各种经济责任制和业务承包制，把专业银行办成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自求资金平衡的金融企业，推进业务交叉和竞争，提高经济效益。

(三)

《金融基础知识》是研究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金融活动中的客观经济规律，以及我国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金融理论指导下，根据中国的经济条件和经济特点，如何运用客观经济规律来进行金融实践的。

全书内容包括十章：

第一章是货币。现代经济是商品货币经济，一切金融活动都离不开货币，研究金融只能从研究货币开始。本章阐述马克思主义货币理论的基本原理，概括地介绍货币的本质、职能及我国社会主义的人民币制度。

第二章是货币流通。金融活动反映为货币资金的借贷和转移，即货币流通。国家对货币流通的管理，是金融管理的基本内容之一。本章在分析商品流通与货币流通关系的基础上，阐述马克思主义货币流通规律的基本原理，概括地介绍我国的货币政策和货币流通的实践，以及为实现货币流通正常化对货币流通进行的计划管理。

第三章是信用。金融是信用经济的范畴。现代经济中的金融活动都是建立在信用关系的基础之上的，没有发达的信用经济，就没有发达的金融事业。本章阐述信用的产生、发展、本质和形式，重点介绍社会主义利息及利息率形成的原理。

第四章是金融市场。广义的金融市场是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的总和。开放和完善社会主义金融市场，是我国金融体制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本章阐述金融市场的一般常识，包括金融市场的概念、特点及其各种类型。概括地介绍我国开放金融市场的必要性，以及我国社会主义金融市场的现状和展望。

第五章是银行。银行是现代经济中的最重要的金融机构，是全社会资金活动的心脏，也是现代国家用来控制金融、调节经济的重要机构。银行是间接金融活动中的主要的金融媒介体，绝大多数金融活动是通过银行进行的。本章在阐述银行的产生、发展、性质与职能等一般原理的基础上，分别介绍了我国银行的性质及其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我国社会主义金融体系中各组成机构的任务和职责，并对中国人民银行的宏观金融调控问题做了说明。

第六章是银行信贷与结算。银行信贷与结算，是银行的

基本业务。银行信贷是间接金融的主要形式，银行结算是金融活动得以完成的必要条件。本章阐述社会主义银行信贷与结算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原则和制度，以及社会主义信贷与结算业务的基本作法。

第七章是银行计划。银行计划是我国国民经济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宏观金融调控的重要政策工具。银行计划的种类很多，按照计划内容划分，包括信贷、现金、外汇收支、金银收购与配售、财务、劳动工资、基建、经济核算等一系列计划。本章阐述的是综合性的银行计划，即综合信贷计划和现金计划。

第八章是外汇与外汇管理。由于国际间的各种经济贸易活动以及政治、文化和科学技术等活动，引起了国际收支，形成了国际金融领域。本章阐述国际金融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包括外汇与国际收支及汇率的原理，概括介绍银行国际业务的内容、利用外资和外汇管理制度。

第九章是信托与投资。信托与投资是我国金融体制改革以来新开展的金融业务之一，是我国传统银行业务的补充和延伸。本章分别阐述了信托与投资业务的性质、原则和主要业务种类，并对一些主要业务做了一般性介绍。

第十章是保险。现代的保险业是最主要的非银行的金融业，在资本市场上占举足轻重的地位。保险业以组织保险基金，提供保险保障的功能与运用保险资金功能相结合，形成了独特的金融活动形式。本章阐述保险的基本知识，如保险、保险基金的概念、保险的业务种类及一般的作法。

上述十章内容力求做到金融理论与金融实务并重，但由于各章具体内容不同，在理论与实务的选择上则有不同的侧

重点。在经济体制改革的过程中，金融理论与金融实践发展很快，本书不可能适应这种发展变化。因此，学习金融知识，应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方法，理论联系实际，结合各自工作实践去进行。

复习思考题

- 一、什么是金融？
- 二、直接金融与间接金融有何不同？
- 三、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基本方向是什么？